

证券代码: 002185

证券简称: 华天科技

公告编号: 2019-035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配股简称: 华天A1配; 配股代码: 082185; 配股价格: 2.72元/股。
- 2、本次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2019年7月3日(R+1日)至2019年7月9日(R+5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申购时间。
- 3、本次配股于2019年7月3日(R+1日)开始停牌,网上申购期间公司股票停牌,2019年7月10日(R+6日)登记公司网上清算,本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19年7月11日(R+7日)公告配股结果,本公司股票复牌交易。
- 4、《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摘要》已于2019年6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本次发行的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 5、本次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深交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 6、本次配股方案已经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8年11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本次配股比例的议案。本次配股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19年第27次发审委会议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966号”文核准。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1.00元。

3、配股比例及数量：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2日（R日）深交所收市后公司总股本2,131,112,944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2.9327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可配售股份总数为624,991,493股。

公司为内地与香港股市互联互通标的公司，需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安排向香港投资者配股。内地与香港对于零碎股份的处理方式可能存在差异，特提请投资者注意。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2019年3月修订版）》的有关规定处理，配股过程中产生不足1份的零碎配股权证，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循环进位给数量大的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1份；香港投资者通过内地与香港互联互通持有公司股份并参与本次配股的，对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部分，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将根据中央结算系统有关规则的规定将该等零碎股份的数额调整至整数单位。

4、公司控股股东认购本次配股的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天水华天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持有华天科技股份553,369,4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97%，其中因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华天科技股份57,492,00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0%。公司控股股东已承诺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其根据本次配股方案中可获配的全部股份，并确认用于认配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5、配股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2.72元/股。

6、发行对象：截止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2日（R日）下午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华天科技股份的股东。

7、发行方式：本次配股对公司股东用于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所质押的华天科技股份，采取网下定价方式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公司负责组织实施，由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见证本次配股网下发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本次配股网下发行验资报告，请符合条件的公司股

东尽早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公司联系，以免错过缴款时间；其它股份全部采取网上定价方式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8、承销方式：代销。

9、本次配股主要日期：

日期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2019年6月28日 (R-2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及摘要、配股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19年7月1日 (R-1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19年7月2日 (R日)	配股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19年7月3日至 2019年7月9日 (R+1日-R+5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配股提示性公告（5次）	全天停牌
2019年7月10日 (R+6日)	登记公司网上清算	全天停牌
2019年7月11日 (R+7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 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以上日期为证券市场交易日。2019年6月28日（R-2日），深港通北向休市。2019年7月1日（R-1日）为香港公众假期，深港通北向休市。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公司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10、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70,000万元。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1、配股缴款时间

2019年7月3日（R+1日）起至2019年7月9日（R+5日）的深交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2、配股缴款方法

（1）通过网上定价发行方式参与的股东于缴款期内可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在股票托管券商处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配股代码“082185”，配股简称“华天A1配”，配股价格2.72元/股。

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0.29327。

公司为内地与香港股市互联互通标的公司，需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安排向香港投资者配股。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2019年3月修订版）》的有关规定处理，配股过程中产生不足1份的零碎配股权证，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循环进位给数量大的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1份，请投资者仔细查看“华天A1配”可配证券余额。香港投资者通过内地与香港互联互通持有公司股份并参与本次配股的，对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部分，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将根据中央结算系统有关规则的规定将该等零碎股份的数额调整至整数单位。

内地与香港对于零碎股份的处理方式可能存在差异。在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可配股票数量限额。原股东所持股份如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营业部，分别在相应的营业部认购。

（2）通过网下定价发行方式参与的公司股东用于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所质押的华天科技股份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公司负责组织实施，请符合条件的公司股东尽早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公司联系，以免错过缴款时间。请通过网下定价发行方式参与的公司股东于2019年7月9日（R+5日）15点前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中划付认购资金，同时传真《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网下认购表》及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需）、支付认购资金的划款凭证，在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处办理配股缴款手续。网下配股资金应划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电话：010-66539331，传真号码：010-66538792。

三、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发行人：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赤峪路88号

电话：0938-8631816/8631990

联系人：常文瑛、杨彩萍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九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5层

电话：010-66539331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特此公告。

发行人：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四日